

情

归

何

处

● 谭秋莲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QING GUI HE CHU

谭秋莲 / 著

情归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何处

(赣)新登字第 005 号

书 名:情 归 何 处
作 者:谭秋莲
出 版: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南昌市新魏路 5 号)
发 行: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南昌市印刷四厂
开 本:850×1168mm 1/32
印 张:7.75
字 数:16 万
版 次:1993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 数:1—5,000
定 价:4.60 元
ISBN7—80579—289—5/I·241

邮编码:330002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 一 章

孤零零的中西结合的宏庐，距县城仅只八九百米，离鸡鸭满巷的村子一里多。它的周围，一眼望去全是上等良田，长着绿油油的稻苗，风一吹，稻苗起伏，似碧浪。晨雾暮霭，宏庐便如海市蜃楼。

然而，四十年来，它一直空着。除了一位五十多岁的老头每天跨入钢条圈成的围墙里打理花园的花草树木外，没有一个人敢随便往里探头，即使是老头的养女玉敏，也只是在找他时，不得已才站在铁闸外叫他。

人们怕它，因为传说它是鬼楼。

鬼楼的落成是在一九四八年。监督建造者是楼主周宏的妾侍春兰。

周宏随父亲长年旅美经商，在美已育儿生根，忽的一天暴症而逝。逝前对周宏说：“你父我，人生得意时殁命，想必是因为故乡的神纸牌没人拜祭，先人责难，召我而去。听说故乡老屋已塌，你回去建屋安神位，娶个小婆，初一十五装香换盏吧。”事后，周宏因生意兴隆，抽身不得，只好托人带回银纸、楼

样，由在故乡的远亲出面请风水佬选点建造，并同时代选一女春兰与公鸡拜堂，督建宏庐事宜。

春兰本是村中一人家的独生女儿，曾入卜卜斋读过几年书，与同窗士松暗中相好，不想家父听信巫婆仙之言，认为她必须嫁作人妾才命旺，不然，不过二九则夭。硬要把她嫁给周宏做小。

春兰无论如何都不答应：“爹，巫婆仙的话信不过，你看看，女儿我颜红粉白的，哪会短命。”

“就是因为你又红又白才会短命，你不知道有句话说‘红颜薄命’吗？”

“爹，巫婆仙这么会看人，算命，怎么不给她自己算算，让自己过上好日子，却要靠给别人算命的几个钱来买米买盐。”

“女儿，做人要记住：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爹妈今生只有你这一粒女，若你真有个三长两短，叫我们老来依傍谁？”

“爹，求求您，放女儿一马吧。”

“不行，你不为自己着想，也要为两老着想，难道你忍心两老白头人送黑头人，老来没人递茶斟水？”

“爹，给人作妾侍，凄凉受气。”

“你又不是随老公出洋，有什么气好受？他家境富有，凄什么凉？”

“你让我永远守空房？”春兰哭得好伤心。

“他一定会常常返家乡看你的。”

“呜——爹，女儿实不相瞒，女儿已有心上人。”

“谁？”

“士松。”

“士松？那个穷得只剩间老屋壳的士松？我的女儿不是卖

剩的蔗，怎能一朵鲜花插进牛屎堆?!”

“爹!”

“更重要的是你的命!”

“我不信，我不信!爹，即使真有那么巧，我命短，他人心地好，他会像儿子一样照顾你们的。”

“没说了，女婿女婿，没女哪来个婿。记住，你若不检点，败坏门风，我宁愿揍断你的脚。”

“呜——”

“好啦，好啦，女儿家应该懂得婚姻大事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天底下还有当父母的忍心将孩子推往火坑吗?”

“不，爹，让女儿嫁给一个素不相识的人做小婆，整天只是斟茶换盏，那只是害了女儿。”

“害了女儿?你再说一遍!”

“事实是这样。”

“好呀，你生毛生翼了，读了几年书读坏你的脑，爹妈的话当耳边风了。唉呀，我前世不修，生了个忤逆女。好吧。既然你不听父母的话，看着爹妈眼冤，那么今天我就和你的妈死给你看，或许，我们死了，才能保佑你长命一点。”

“爹——”

“不要爹前爹后了，让我们死了，你在灵前喊几声吧。”

“我，应承您，嫁给他做小。”春兰终于经不住父亲的软硬兼施，痛苦地答应了。

“你必须答应我，从现在起，不再去找士松。”

“嗯。”

春兰答应了父亲的要求，立即被锁在家中“躲阁”，直至出嫁之日与公鸡拜堂，成了周宏的小婆，才有了自由。但这自由

是有督建宏庐的无形绳索绑住。

督建宏庐确实太辛苦，春兰提出要请士松帮手，然而父亲再三阻挠。

“我人都嫁了，你还怕我飞了不成？”

“不宜，后生男女，干柴烈火。”

“你忍心累死女儿？”

“唉，爹知道你的心思，答应你，但你必须记住，万万不可做出格的事。”

终于，由春兰的父亲出面，请士松做了帮手。

新楼于三月落成，立名宏庐。巫婆仙算过要九月九日重阳方可入伙。然而，春兰不等时日，先行入住，更是从此深居不出。忽一日，楼内传出婴儿啼声。路过的村人不觉狐疑，春兰与公鸡拜堂，屋里怎会有婴儿啼声？传来周宏要回乡入伙后，婴儿啼声便悄然消失。

周宏因大婆突然病歿，没能依期回乡，待回乡时，已过入伙良辰。无奈，只好撞日入伙，安顿先人灵位后，他即刻带春兰出洋。新楼委托常来帮手打理建楼事务和入伙头尾的士松料理。

士松极是勤恳，三天两头到宏庐周围转转，扫扫院内黄皮树、龙眼树叶，砍砍葵叶剪剪扁柏。久而久之，村人发现，宏庐除了庭院干净外，门窗也常新，不免感到奇怪，从不见士松打扫过宏庐门窗，怎的它不挂半丝蜘蛛网！

土改期间，宏庐主人虽不在家，但被划为华侨地主；士松虽无田产，但为宏家效力，自然是地主狗腿。随即，宏庐分给村中光棍阿牛和南顺一家五口住。士松被迫交出锁匙。他交锁匙时说：“命里有时终归有，命里无时莫强求。不是自己锅不

煮，不是自己屋不住。”为此，他挨了几次批斗。

事情真应了士松的口，才过三天，当他从姐姐处收了个五岁的养女回家，准备日后与之相依为命时，屋门突然被撞开，进来的是阿牛和南顺，他俩双双战战兢兢地将宏庐锁匙送回士松。

原来，这两家人住进宏庐后，先让里面的豪华设施吓得久久不知如何行走，时时觉得带牛屎泥浆的光脚踩在厚厚的地毯不舒服，忽地会看见宏家的画像如人一般瞪着一双双眼睛，似阴笑地在默记他们的罪过，再就是二楼厅堂那一排排神纸牌，像一条条吊死鬼的舌头。他们在惊慌之余，晚间必然偷偷点燃神纸牌旁边的仙香供奉，才敢睡眠。谁知第二天早上醒来，住二楼的阿牛睡在地下的楼梯底的土地神位旁；睡地下的南顺一家却全部躺在二楼天神位前。起初，他们以为昨天匆匆换了地方，睡懵之过。殊不知，第二天虔诚地上完仙香才睡的他们，天光后醒来又变了样，住二楼的阿牛躺在地下土地神位旁，住地下的南顺一家大小依然全部躺在二楼天神位前。这下，大家才知士松的话“不是自己屋不住”是什么意思：强行入住，得罪了屋地鬼神，没好果吃！便慌张起来，三手两脚搬回原来的旧泥砖屋，再不敢跨进宏庐一脚。

此后十多年中，宏庐一直无事。士松的养女玉敏出落成村花，成了众男子的追求对象。民兵营长卫红更是坐立不安，朝思暮想有那么一天，娶玉敏为老婆。于是，他借动员玉敏当县独立排的民兵去找她；或要她参加民兵骨干训练班而接近她。玉敏似情窦未开，对男性的追求没半点表示，她一门心思读书，希望将来出人头地，好报答爹爹的养育之恩。卫红恼羞成怒，他发誓不把玉敏搞到手誓不为人。恰时遇上“文革”，卫红

多了个头衔：卫东大队（村子改名为卫东大队）红色革命造反派总司令。他找到了借口，扬言捉士松去批斗，给他挂牌游村，逼他承认为地主阶级卖命愚弄贫雇农，当年阿牛和南顺住宏庐不成，是他捣的鬼。暗地里逼玉敏同他好，做他的老婆。只要她答应，士松就可平安无事。紧要关头，玉敏无奈准备应允。士松急得一夜不安，但无法拒绝养女一颗孝心，便让玉敏传话卫红：若能成为宏庐主人，她才当他的老婆。

卫红听了，当下乐歪了嘴，不管两条裤腿卷得一高一低，站起来威风凛凛地拍响胸膛表示：无产阶级一定要彻底革掉地主阶级的命！从士松手中抢去宏庐锁匙，带着三个造反派占领了宏庐。然而，当他打开宏庐大门时，让扑口扑面的阴风吹得打了个冷战。定下神来看，里面的豪华设施竟然纤尘不染。三个造反派中有个是南顺的大儿子景堂，他清楚地记得当年可怕的情景，不由得毛管倒竖，不是鬼神住的地方，怎会是这般阴冷！转过身找借口回家。卫红一声令下：忠不忠，看行动！临阵退缩，不保卫造反派司令，就是叛徒！就是反革命！吓得景堂粒声不出，战战兢兢地跟着住进宏庐。

卫红虽然不相信人们的传说，但防万一，楼下门窗全部紧闭，在后面加用长方坤甸木撑顶；至于人员，全部睡楼上，睡觉时，轮流值夜！然而，下半夜时分，从黑咕隆咚的窗外刮来一阵冷森森的带仙香味的风后，不到十分钟，四人便沉睡至翌日中午。醒来时，才知道都排排地睡在楼下土地神位前面！卫红的胸居然盖着一方黄纸！

怪事吓得众人脸青口唇白，跌跌撞撞逃回自家。卫红平日自恃是造反派司令、民兵营长，盛气凌人，但毕竟土生土长，鬼怪事件并不少闻，今日亲自撞鬼，不免害怕真是鬼怪作祟，当

即吓得“妈呀”一声，掀开黄纸，头重脚轻地冲出大门。回家后大病一场，足足两个月余才恢复元气。

造反司令见鬼一事在村人中传开，人们纷纷联想起件件往事，都认为当年婴儿啼声预示着宏庐不吉，况且当年阿宏撞日入伙，说不定撞的是凶日，以后又未有老人在楼内作古当屋胆，乱闯入门得罪土地鬼神，恐怕件件怪事全是土地神或屋鬼所为。

自此，人们都称宏庐为鬼楼，没有人再敢入住。耕种宏庐周围的田地，也是匆匆而来，匆匆离去，放牛养鹅的从不去那方圆几块田地。只有士松依然故我。人们甚至发现，他的胆子愈来愈大，每到晚上，他便坐在花园里的麻石椅上，仰望天上星星月亮，久久不归。村人以为士松命硬，鬼神奈何不得，其女儿玉敏虽然不曾让他带进楼里，但自然在他硬命保护之列，谁都不敢对她动肮脏心思，也不敢欺负她，同时也不再有人追求她。卫红当然不敢伸头往火堆，从此不提，也不给士松作难。

玉敏如愿以偿读上大学，则是78年的事。她攻读的是医学，6年后毕业分配在县城医院当医生。

第二章

一切后事都办妥，周府忽然宁静下来，宁静得令人无法入睡。仙香轻烟从厅堂袅袅飘进卧室，一身黑纱的春兰从呆坐了半个时辰的沙发上站起，悄悄地来到丈夫周宏的书房门口，像以往那样，生怕惊动了丈夫，轻轻地推门而进。然而，今日书房已人去室空，那张宽大的泰国柚木书桌上再没有书写的沙沙声。也没有翻动文件书本的窸窣声。那黑皮大转椅默默地对着书桌一动不动。只有墙上悬挂的大幅照片的周宏，一双充满智慧的微笑的眼睛给书房带来几丝生气。春兰站立着，仰头呆呆地望着照片，鼻子一酸，泪珠簌簌地沿着两鬓流着，无声地掉在厚厚的米色的纯羊毛地毯上。前几天，周宏还关切地对她说：“兰，你先睡吧，我还有点文件要签字。返乡考察投资建厂的事很快办妥，到时，你一定能回去的，宏庐等着你这位女主人的回归呢！”

谁知，这竟是他对她最后说的话。当她回卧室睡了一宿，醒来时，身边的被窝枕头平整如昨，趿着珠拖来到书房催他休息时，才发现他伏桌而逝！

一切来得那么突然，一切结束得那么快捷，三天繁忙、嘈杂的丧事在她昏昏沌沌中办完，周宏终于入土为安。挤满厅堂的吊丧、治丧的亲戚朋友、社会名流终于离去。头七天过后，管家刘伯按她的意思将灵堂的挽帐、花圈收拾处理妥当了，她还不相信周宏离开人间，每时每刻，她都仿佛听见丈夫的声音，但仙香的味道分明充满楼房，饭桌上也只有她和儿子周青，她才明白丈夫是永远不可能再现了。春兰好不伤心，置身卧房，她是无论如何也睡不着的，面对遗照，她更是伤怀。她从桌上的香纸盒抽出一方香纸，擦掉脸上的泪水，要像往常那样给丈夫整理桌面文件草稿纸墨，移开文件夹，一纸飘然落地，拾起一看，竟是丈夫的遗嘱：保险柜里的保险盒，由春兰亲自打开。

她遵照遗嘱，慢慢移开墙上丈夫的遗像，旋转出密码，将墙上的机关钮开启，墙壁悄然无声地打开，露出尺半见方的洞口，她按下洞口一个小键，洞里徐徐送出坚固小巧的铁盒，铁盒被她打开后，她稍感意外：里面除了一张两掌大的纸张外，再无他物！

春兰拿起纸张一看，顿时感到一阵晕眩。三十多年来，丈夫待她如发妻，在家，她有权调动、使用周家所有资金，在外，凡有应酬，重要的，一般的，他必然携带她一起前往，并不因她没给他生过一男半女便嫌弃她，也从不寻花问柳，使她逐渐扫去当年与一只公鸡拜堂的怨恨以及初到番鬼地的痛苦与寂寞。周宏将大婆的遗子周青交给她教养时，他当着所有佣人的面讲：“从今起，她就是青青的亲妈，谁都不能对她不敬！”阿青也乖巧，依她亲她，如对生母，日久天长，她有时竟弄不清周青是不是已出！她已完全视周家为自己的归宿。周宏的逝去，她感到伤心。

现在，丈夫的一纸遗嘱，彻底翻起她心底的沉淀，使多年前的往事一一浮在眼前，她感到心头一阵阵的痉挛。书房柔和的灯光，此刻变得那么暗淡，尽管此时室内的暖气使仅穿丝质睡裙的人全不觉凉意，但披着素夹衣的她却倍觉凄冷。那冷，一如穿透厚厚的纯毛地毯传至双脚，再经双脚直攻心房，她不由得浑身颤抖。

她迟钝地把遗纸放回原处，将保险柜机关复原，小心翼翼地将周宏的遗像挂回墙上，面对遗像喃喃地说：“宏，你不该，你不该……”泪蒙蒙的眼中，周宏的微笑夹着一丝别人不易察觉的无可奈何的含意，她凄凄的心几乎滴血了，落地的闪光丝绒窗帘给她压迫感，压得她喘不过气来，她拼命撕扯领扣，然而，她越撕扯得厉害，就越感到呼吸困难，似乎有块大麻石压在她的胸口，掀不开推不掉。忽然，她大叫一声：“啊，宏庐！”正在自己书房思考父亲回大陆投资建厂未竟事宜的周青，被春兰痛苦、伤心到极点的叫声震惊，他从皮椅上弹跳起来，遁声冲去。

春兰瘫在地上昏迷不醒。

“刘伯，刘伯！”周青边把春兰抱往她卧室边喊来刘伯：“快，拨电话请李医生即刻来一趟。”

闻声赶来的刘妈又轻又快地往春兰太阳穴擦抹均隆牌驱风油。

“少爷，李医生已开车了，十分钟便到。”刘伯对周青说完，转身去吩咐厨房弄碗姜汤。

几口姜汤入肚，春兰无力地叹口气，又不断地喃喃低语：“宏庐，宏庐……”

刘伯夫妇在周府几十年，周府大小事都装在肚里，春兰喃

喃低语和她那张白得没一点血色的，充满着痛苦的脸，说：“少爷，老太太想家。”

“家？她不是在家中吗？”周青不解。

“老爷已过身，这家不比那家。那家即宏庐，是老太太当年亲身督建的宏庐。恐怕是先人召她回去给你爹立灵位。”

周青自小就听说祖家有幢楼房宏庐，但三十多年来，父亲总是强调事务繁忙，无法抽身回乡，只是每年逢年过节加汇一笔钱回去给打理宏庐的人装香烧宝。二妈是太太，从不参与家务以外的商务事，她除了管这个家，有的是时间，但父亲从不让她离开自己的身边。他三十岁那年，曾第五次好奇地提出返乡一行，顺便看看宏庐的样貌，他是周家唯一的继承人，没有理由不认识自己的家乡以及自己的家门。但遭到父亲的极力的反对，当时，他无意中看到二妈眼里流露出渴望的光泽，但随着父亲断然拒绝的声音暗淡下去。父亲后事刚办妥，她便昏昏沌沌喊个“宏庐”不停，难道真是刘伯夫妇所说？

“少爷，”专候门口迎接医生的佣人领进一个年届六十，却乌发童颜的人，说：“李医生到。”

周青停止思索，面向来者：“李医生，请。”

李医生被让到床前，也不赘言，指压春兰脉门，闭上眼睛静诊一会，说：“夫人是忧郁、伤感外加急火攻心所至。我开几味药，着人立即配齐吧。”

“李医生，我二妈不会有碍吧？”周青让人去配药后，仍焦虑不安。

“她不停地‘宏庐、宏庐’地叫着，可能是记挂故乡，想回去给老爷安位。老爷毕竟在外一辈子，终究要归故里呢。二妈与老爷情深意笃，不办好这件事，恐她日后不妥。你想办法安抚

她。光吃药，是治不好心病的。”

“你的意思是送她带骨灰返乡？”

“正是。”

“谢谢，客厅用茶。”

周青让刘妈继续照顾春兰，陪同李医生转到客厅落座。

“少爷，有句话我要直言，不知当讲不当讲？”

“李医生，我家与你已是几十年的交往，有什么话说不得？”

“恕我冒昧，你周府在这里有头有面，但要返乡，却是孤儿寡母的。门丁不旺，乡人并不崇敬。我的意思是，你最好娶妻生子再送老太太回去祭祖。那样，才显周门的风光呢。少爷，你相貌虽然生似廿八九，但实际已四十有余，娶妻生子，传宗接火，天经地义呀。”

“娶妻？”

“娶妻。老爷满了尾七就可以娶了。”

“眼下，刹时间叫我到哪里去找个姑娘来结婚？再说，娶妻不比做生意。”

“这，我清楚。平日，想跨进周府当周家媳妇的女仔好多，但你从不点头，我知道你是未遇到合适的。但如今，为了你周门，为了你二妈，我劝你还是考虑一下。”

“……”

“若少爷果真未有合意的，老朽膝下倒有晚女秀珠。秀珠你是见过的，她年方廿三，肌如润珠，头脑也不输蚀给人，大学刚毕业，知书识礼。少爷是否考虑一下？”

“李医生所言极是，但眼下事情确实太多，一下顾及不过来，恐怕冷落令媛。至于我的婚事，以后再说吧。”周青婉转地

推辞。

“对，对，等你二妈病有好转再说不迟。告辞了。”李医生已明白周青拒绝了他，但十分周到地照顾了他的面子，给他一个非常好的台阶下，也就又感激，又佩服地说。

李医生一走，刘妈把春兰安顿睡下，出来一边收拾茶杯，一边说：“人生大事，我家少爷还不懂！用你一个医生多嘴。哼，碰不到合心意的当然不娶，难道为返乡就拉郎配！少爷，你命好，你二妈几十年如一朝地疼你。”

“刘妈，我知道该怎么办。天快亮了，你歇去，换何妈守夜。”

刘妈走后，何妈巴眨着惺忪的厚眼皮端来一碗冒热气的中药：“少爷，药煲好放温了，喂老太太吃吧？”

春兰吃药后，很快就入睡。周青坐在床前的圈椅上，注视着这张三十多年来一直为他操劳的脸，不觉奇怪起来，这是一张多精致的脸啊，五十多岁的人了，脸上连丝皱纹都没有，那长长的、半翘的睫毛，像街上橱窗的娃娃，两片薄薄的嘴唇，口红已在喂姜汤和吃中药后被刘妈和何妈擦得干干净净，露出的自然红如熟透欲滴的樱桃，他仿佛明白父亲为何一直不让她返乡，而把她紧紧地留在身边。他突然发觉，自己年届四十不立妻室，原来冥冥之中想的是这类的人儿！他知道，哪天能碰到这模样的姑娘，他肯定会一见钟情的，一定会苦苦追求，再不会让众多的女人缠扰得烦躁，也不会让家人担忧。

“噢，宏庐——”春兰一声轻语，把周青从遐想中拉回现实，他重新注视母亲，她那睡梦中流露的渴望真令人不忍，他附在她耳边低语：“二妈，你很想返乡？过些天，待你的病好些，我也整理好投资的资料，就陪你返去，让你住宏庐。”

周青的话像强心剂，春兰居然睁开眼睛，不再迷糊：“青儿，真的？”

周青见状，又惊又喜，忙说：“是的，是的。”

“何妈，扶我坐坐。青儿，帮我拉开窗帘吧。”

周青将厚厚的窗帘拉开，留下镂空白窗纱，柔和的阳光穿过窗纱，洒在房间，房间顿时充满生机。